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鉴证报告

华兴专字[2025]24012360030 号

华兴会计
师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ww.tjhxcpa.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闽25D8P0B566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1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华兴专字[2025]24012360030号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丸美生物)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一、 董事会的责任

丸美生物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丸美生物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结合丸美生物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除存在附件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注3提及的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事项外,后附的丸美生物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丸美生物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丸美生物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4月24日



附件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917号文《关于核准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4,1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54元，共募集资金842,14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2,138,021.58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790,001,978.42元，资金到账时间为2019年7月22日。上述资金已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广会验字[2019]G16044670870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本期投入募集资金43,156,850.13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498,456,729.20元，加上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88,947,751.10元，减除现金管理专户余额75,000,000.00元，募集资金账户2024年12月31日余额为305,493,021.90元。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制定了《广东丸美生物技



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2019年7月1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公司与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储存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分别于2021年8月26日、2021年9月1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公司与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储金额为305,493,021.90元。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账号	存款类型	存款余额
招商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120907159110804	活期	26,495,601.11
重庆银行两江分行	518802029000240634	活期	8,740,840.28
招商银行广州天河支行	120920044610608	活期	270,256,580.51
合计			305,493,021.90



三、本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9,000.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15.6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7,304.4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845.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5.2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化妆品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	是	25,026.35	25,026.35	3,841.73	24,695.45	98.68	330.90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否
营销升级及运营总部建设	是	37,555.96	42,278.12	-142.78	20,578.64	48.67	21,699.48	2026 年 9 月		不适用	否
数字营运中心建设项目	否	8,865.00	8,865.00	616.74	1,740.85	19.64	7,124.15	2026 年 7 月		不适用	否
信息网络平台项目	否	7,552.89	2,830.73		2,830.73	100.00	-	2023 年 9 月		注	否
合计	—	79,000.20	79,000.20	4,315.69	49,845.67	—	29,154.5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对“化妆品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追加投资 6,875.26 万元用于加（扩）建，在原项目基础上新增建设仓储物流中心、办公及宿舍楼，并根据新增项目内容适当延期；由于“营销升级及运营总部建设项目”投资金额较大，涉及环节较多，项目较为复杂等原因，公司将“营销升级及运营总部建设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4 年 9 月延期至 2026 年 9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本专项说明三、（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本专项说明三、（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专项说明三、（五）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各个项目仍处于建设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追加投资内容、增加实施地点以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对“化妆品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追加投资6,875.26万元用于加（扩）建，新增建设仓储物流中心，配套建设办公及宿舍楼，并新增实施地点，并将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5年12月；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由于“营销升级及运营总部建设项目”投资金额较大，涉及环节较多，项目较为复杂等原因，将该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6年9月。

注1：本报告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注2：信息网络平台项目主要内容为ERP管理系统建设，不单独测算投资效益。

注3：营销升级及运营总部建设项目本年度投入金额为-142.78万元，主要系：该项目所在的大楼项目总投资14亿元，截至2024年12月，已支付12.72亿元，项目建设包含了募投项目和自有资金投资项目，两类项目的规划、设计、建设、验收为一个整体，主体工程、主体结构、分摊区域、公共费用等共同成本费用无法直接区分业态归属，加之募投项目使用面积属于预计与估算，故而无法准确进行工程成本的拆分及单独核算。为了加强工程资金支付管理，确保高效使用资金，公司将以明确区分募投项目与自有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支出分别由募集资金账户、非募集资金账户支付相关款项；将难以直接区分的需要募投项目与自有资金投资项目共同承担成本的支出，首先由募集资金账户进行支付，待项目完成面积测绘及联合验收后再按照面积分摊并统一进行资金分配划转。2024年8月，大楼主体建设基本完



成，广州市规划与自然资源局进行了面积测绘，大楼于2024年9月27日完成联合验收，公司按募投项目和自有投资项目核定的建筑面积比例对前期共同成本进行了分摊，并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了划转，同时，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与募投项目直接相关、必要的费用（非建造成本），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了划转，2024年12月，公司由自有资金账户将以上合计23,121.54万元如数划转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在达到可准确拆分条件后及时进行了募集资金转回。公司将持续加强制度规范、持续加强培训学习等，以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监管。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追加投资内容、增加实施地点以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对“化妆品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具体情况如下：

拟新增土地扩建，新增土地占地面积预计2,920平方米，建筑总面积预计10,255平方米，新增土地位于广州开发区伴河路以东、电台路以西，紧邻原项目地址。公司计划将新增的项目用地与原“化妆品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用地合宗，并已与政府达成初步用地意向，待政府完成用地审批后，由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购置。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追加投资内容、增加实施地点以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对“化妆品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进行变更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为提高公司仓储及物流配送能力、运营管理能力，公司拟对“化妆品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进行加（扩）建，在原项目基础上新增建设仓储物流中心，配套建设办公及宿舍楼。拟在原项目地址上加建建筑面积10,337平方米。拟新增土地扩建，新增土地占地面积预计2,920平方米，建筑总面积预计10,255平方米。公司本次对“化妆品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进行加（扩）建，原项目建设内容、项目设计产能、募集资金投资金额、项目实施主体均未发生变化。公司将先完成土建及装修等项目建设，项目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鉴于以上项目加（扩）建安排，拟将“化妆品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2024年12月延期至2025年12月。

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由于“营销升级及运营总部建设项目”投资金额较大，涉及环节较多，项目较为复杂等原因，在募投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发生变更情况下，公司对该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4年9月延期至2026年9月。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2024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原拟定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化妆品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	化妆品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	25,026.35	3,841.73	24,695.45	98.68	2024 年 12 月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否
营销升级及运营总部建设	营销升级及运营总部建设	42,278.12	-142.78	20,578.64	48.67	2024 年 9 月	2026 年 9 月		不适用	否
合计	—	67,304.47	3,698.95	45,274.09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追加投资内容、增加实施地点以及项目延期的议案》，对“化妆品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追加投资 6,875.26 万元用于加（扩）建，新增建设仓储物流中心，配套建设办公及宿舍楼，并新增实施地点，并将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由于“营销升级及运营总部建设项目”投资金额较大，涉及环节较多，项目较为复杂等原因，将该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6年9月。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对“化妆品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追加投资6,875.26万元用于加（扩）建，新增建设仓储物流中心，配套建设办公及宿舍楼，并新增实施地点；由于“营销升级及运营总部建设项目”投资金额较大，涉及环节较多，项目较为复杂等原因，投资实施进度不及预期，公司正在持续推进该项目建设并在审慎评估其后续建设安排。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2024年8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获得独立董事、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35），公告内容遵循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用于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期末余额为7,500万元，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指定专户中。公司将按照经营需要，合理安排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重大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4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084343026U

(副本) 副本编号: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了解
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贰仟零捌拾柒万捌仟圆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童益恭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9月29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童益恭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5010001

批准执业文号：闽财会(2013)4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1月29日



证书序号：001430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福建省财政厅

二〇一四年二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刘远帅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0-07-1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广东正申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221198007174134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79007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8 年 08 月 08 日
/y /m /d

2018年3月换发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刘远帅年检二维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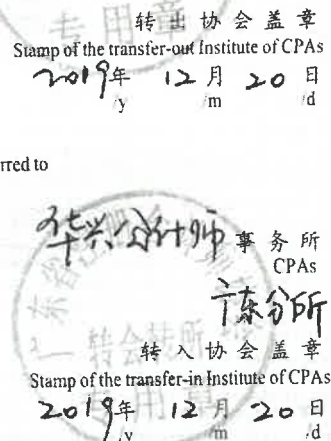
年 /y 月 /m 日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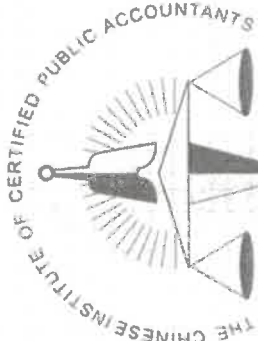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陈柳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12-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Identity card No.	44148119841211137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陈柳明 440100790121

44010079012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2012 12 20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2023 年 5 月换发